



TEM

TEM Holdings Limited 創新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6



2020
年報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創新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0
企業管治報告	15
董事會報告	2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2
獨立核數師報告	6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5
財務摘要	13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文德先生(主席)
何鵬程先生(行政總裁)
簡偉奇先生
吳嘉慧女士

非執行董事

Koay Lee Chern 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
李翰文先生
張偉權先生

審核委員會

馬遙豪先生(主席)
李翰文先生
張偉權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翰文先生(主席)
劉文德先生
何鵬程先生
馬遙豪先生
張偉權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偉權先生(主席)
劉文德先生
何鵬程先生
馬遙豪先生
李翰文先生

公司秘書

吳嘉慧女士

授權代表

劉文德先生
簡偉奇先生

合規主任

簡偉奇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尖沙咀
廣東道33號
中港城
1座1706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公司網站

<http://www.tem-group.com>

股份代號

8346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代表創新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

財務回顧

對本集團而言，回顧年度充滿挑戰，尤其是全球營商環境受到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加之中美貿易局勢緊張，共同嚴重影響我們的財務及營運狀況。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93,971,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6,163,000港元減少2.3%。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9,246,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3,457,000港元減少31.3%。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毛利率由14.0%跌至9.8%。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虧損約為14,19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亦錄得虧損約10,763,000港元。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前景

展望未來，COVID-19疫情及國際衝突加劇將繼續籠罩全球經濟形勢；預期家電產品於二零二零年年底或二零二一年年初的銷售將繼續疲弱。我們深明來年面臨巨大挑戰，我們將繼續監察局勢，於必要時作出及時合適的回應。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全體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過去一年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並感謝各董事、全體管理層及員工的不懈努力及貢獻。

劉文德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及電源線組件產品，我們的製造業務於馬來西亞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並於組合線束行業積逾20年經驗。我們亦銷售端子及連接器。本集團客戶通常為主要以亞太區為基地的家用電器、消費電器及工業產品行業的全球品牌家電／消費電器製造商及原設備製造商。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93,971,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2.3%。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3,457,000港元減少31.3%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9,246,000港元。毛利減少主要由於(i)存貨撇減撥備約3,407,000港元；及(ii)在激烈的市場競爭情況下採取更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所致。年內虧損約為14,192,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0,763,000港元增加約31.9%。

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COVID-19及中美貿易局勢緊張很大程度上擾亂世界經濟。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旗下生產廠房所在的多個國家及地區政府已採取一系列嚴格的防控措施，以控制COVID-19疫症擴散，因而導致本集團產品的市場不明朗及訂購情況不穩定。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三個經營分部管理其業務，即(i)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ii)製造及銷售電源線組件產品及(iii)買賣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產品。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分析：

	二零二零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增加／(減少)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	85,856	91.4	82,713	86.0	3,143		3.8	
製造及銷售電源線組件產品	6,838	7.3	9,506	9.9	(2,668)		(28.1)	
買賣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產品	1,277	1.3	3,944	4.1	(2,667)		(67.6)	
	93,971	100.0	96,163	100.0	(2,192)		(2.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82,713,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85,85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該分部的毛利約為7,64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製造及銷售電源線組件產品的收益約為6,838,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506,000港元減少28.1%。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該分部的毛利約為1,31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買賣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產品的收益約為1,277,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3,944,000港元減少67.6%。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該分部的毛利約為285,000港元。

地理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根據本集團發出發票的客戶地點釐定)劃分的收益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增加／(減少)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中國	30,546	32.5	27,499	28.6	3,047	11.1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46,090	49.1	51,595	53.7	(5,505)	(10.7)		
西歐	11,766	12.5	11,381	11.8	385	3.4		
美洲	5,569	5.9	5,688	5.9	(119)	(2.1)		
	93,971	100.0	96,163	100.0	(2,192)	(2.3)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中國的收益錄得30,546,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總額32.5%，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7,499,000港元增加11.1%。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亞太區(不包括中國)的收益約為46,09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總額49.1%，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51,595,000港元減少10.7%。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西歐的收益約為11,766,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12.5%，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1,381,000港元增加3.4%。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美洲的收益約為5,569,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5.9%，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5,688,000港元減少2.1%。

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以來，COVID-19在世界各地迅速爆發並大規模傳播，對經濟氣氛造成破壞性影響，加上多個國家各行各業的供應鏈不穩定，導致世界各地的經濟活動明顯減少。旗下中國廠房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始恢復生產，即自中國春節假期及相關中國政府部門規定的停工起停產三個星期之後，導致(其中包括)旗下中國廠房的生產力下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旗下馬來西亞廠房亦受馬來西亞政府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頒佈實施限制調動令(「頒令」)所影響。此頒令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起計兩週內在全國範圍生效，故按要求關閉旗下馬來西亞廠房。我們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九日自馬來西亞政府取得有條件批准，從而局部恢復旗下馬來西亞廠房的營運，惟須遵守若干健康防疫規定。然而，在該等情況下，實施遏制COVID-19的必要措施後令勞工人數方面出現不明朗因素及效益降低，旗下馬來西亞廠房的產能仍遠遠落後於其全面產能。頒令其後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改為有條件行動管制令，於六月十日再改為復原行動管制令(「復原行動管制令」)，而復原行動管制令將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年底。預期延長復原行動管制令將繼續窒礙旗下馬來西亞廠房的營運，包括延遲接收原材料及交付製成品以及接待來自馬來西亞境外的到訪客戶。於本報告日期，旗下中國及馬來西亞廠房均大致恢復其正常營運。

於回顧年度，由於COVID-19爆發重創全球經濟，對電子產品及零部件的整體需求均有所下跌。此外，未來數月的前景仍未明朗，尤其是特定市場最近的地緣政治風險水平上升，預計將對全球經濟造成影響。

前景

於二零一九／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本集團面對前所未見的挑戰。中美貿易的緊張局勢於二零一九年一直持續，隨後於二零二零年年初爆發COVID-19疫情。大量的不明朗因素令我們身處全球經濟陰霾。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該等事態發展對旗下營運的影響範圍，並將盡力減低該等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6,163,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3,971,000港元。有關減少乃由於(i)旗下中國廠房及馬來西亞廠房因COVID-19爆發而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四月短暫關閉(估計本集團的非生產總日數約為六週)；及(ii)持續割價競爭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

由於(i)存貨撇減撥備約3,407,000港元；及(ii)持續割價競爭，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4.0%跌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9.8%。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3,457,000港元減少31.3%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246,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815,000港元增加51.3%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233,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中國廠房獲認證為其中一間高新技術企業而獲中國政府發放一次性政府補貼約501,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運輸、營銷及推廣開支以及倉儲成本，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為2,599,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897,000港元有所減少。減少主要由於在COVID-19期間出差外訪非常困難，令營銷及推廣開支有所減少。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租金開支、一般辦公室開支、折舊、牌照費用、專業費用及差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3,293,000港元減少7.5%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1,540,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採取持續嚴格的監控措施。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融資成本增加約80,000港元，主要由於租賃負債利息增加(二零一九年：無)。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匯兌虧損淨額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淨額約為19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49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因人民幣兌港元貶值而確認匯兌虧損淨額約208,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約358,000港元，此乃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所得稅抵免約628,000港元撥回所致。變動主要由於就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為資產淨值約109,67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25,994,000港元)以及流動資產淨值約為93,6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09,243,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股東資金約為109,67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25,994,000港元)及流動資產約為104,85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24,501,000港元)，主要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存貨。流動負債約為11,24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5,258,000港元)，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以及應付稅項。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37,71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5,212,000港元)。每股資產淨值為0.18港元(二零一九年：0.21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7%（二零一九年：無），乃根據租賃負債除以權益計算。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股本只包含普通股。年內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概無出現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6,00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美元計值，而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則有以馬來西亞令吉（「令吉」）、歐元及人民幣計值的外幣買賣交易，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以減低貨幣風險。管理層將根據匯率走勢不時審閱並調整本集團的對沖及財務策略。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2,36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637,000港元），主要與收購機器有關。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為394名（二零一九年：429名）僱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約為30,23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32,912,000港元）。薪酬組合（包括員工福利）維持在具有競爭力水平，並按員工表現、資歷、經驗、職位及本集團表現定期作出檢討。

員工福利包括購股權計劃、為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的僱員向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社會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除在職培訓外，本集團亦採用持續專業培訓計劃的政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約55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565,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附屬公司獲得銀行擔保的抵押。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年內，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約為56,600,000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擬按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方式應用。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約20,835,000港元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本公司擬繼續根據下文所載擬定用途應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分析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按招股章程 所述相同 方式調整)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動用結餘 千港元
升級及提升產能	40,978	20,143	20,835
提升生產、資訊科技及人力資源管理能力	4,528	4,528	—
著力銷售及營銷	6,226	6,226	—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預期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計劃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劉文德先生（「劉先生」），51歲，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劉先生亦於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擔任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為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劉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

劉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在香港理工大學畢業，持有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於融資及會計方面累積逾18年經驗。彼自一九九七年九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自二零零二年七月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為香港董事學會的資深會員以及分別自二零零零年四月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起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的會員及資深會員。

劉先生現任 REF Holdings Limited（「REF」）（股份代號：1631）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並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1）及昇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4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 GEM 上市公司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7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鵬程先生（「何先生」），6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本集團總經理以及 TEM Group Limited、SEAP Trading Pte. Ltd.（「SEAP」）、TEM Malaysia (M) Sdn. Bhd.（「TEM Malaysia」）及江門創新科電業有限公司（「江門創新科」）的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何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何先生通過遙距學習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獲得英國斯克萊德大學（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何先生於製造業積逾20年經驗。何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三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在新加坡任職 Stocko Singapore Pte Ltd（其為 Stocko Metallwarenfabriken Henkels und Sohn GmbH & Co（其後易名為 STOCKO CONTACT GmbH & Co KG）成立的製造業公司），離職前職位為集團總經理，負責統管集團的整體營運。

簡偉奇先生（「簡先生」），5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 BAP Trading Company Limited、江門創新科、信輝發展有限公司、SEAP 及 SEAP (HK) Limited 的董事。簡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簡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持有會計學士學位。

簡先生於製造業以及審計及會計方面積逾2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簡先生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在一間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營運主管近10年，該公司主要從事電線及電纜製造。此前，簡先生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三年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核數師。此後，簡先生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六年在華興集團有限公司擔任會計經理，後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一年在香港國際濟豐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集團會計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吳嘉慧女士(「吳女士」)，55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吳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加盟本集團，負責監察本集團整體業務營運。彼亦負責本集團的公司秘書職務。吳女士於製造業工作逾10年，並於財務管理及審計專業積逾25年經驗。

吳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自二零零零年十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自一九九五年十二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非執行董事

KOAY Lee Chern女士(「Koay女士」)，51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為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成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九年十月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Koay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於調任前，彼負責本集團整體行政、人力資源事宜及財務管控，並為TEM Malaysia的董事。

Koay女士透過遙距學習於一九九七年二月完成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考試認證。Koay女士在製造業已擁有逾10年經驗並於審計和會計業擁有逾15年經驗。Koay女士分別於一九九七年九月及二零零二年九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由一九九三年二月至一九九四年六月，Koay女士效力於馬來西亞審計師行BDO Binder，擔任審計助理，負責審計評核及保管會計記錄。由一九九五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十月，Koay女士任職於馬來西亞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助理經理，負責提供審計服務及內部監控系統諮詢。由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Koay女士任職於馬來西亞Uptown Alliance (M) Sdn Bhd(其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高端零售業公司Tiffany & Co.(NYSE:TIF)的全資附屬公司)，擔任財務經理，負責統管日常會計運作及人力資源事務。由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十月，Koay女士效力於馬來西亞審計師行SH Yeoh & Co.，擔任審計經理，負責監督審計隊伍。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Koay女士效力於馬來西亞Pensonic Holdings Berhad(在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Bursa Malaysia)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97，從事電器及電子用品製造、組裝及分銷)的附屬公司，擔當集團財務總監，負責統管會計部門及財務監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馬先生」)，55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馬先生目前為僑福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該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發展及酒店業務。馬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及二零一七年十月起亦分別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00)及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7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曾於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昇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後易名為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4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曾於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及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分別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40)、康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其後易名為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19)及中華包裝控股發展有限公司(其後易名為移動互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3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馬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馬先生於財務及會計領域積逾20年經驗。馬先生自一九九零年二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一九九四年四月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先後自二零一零年七月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為香港董事學會附屬會員及會員。馬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為Superior Fastening Technology Limited的首席財務官，該新加坡上市公司從事製造及表面處理業務。馬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媒體公司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VODone Limited)(其後易名為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V1 Group Limited))(股份代號：82)的財務總監。馬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僑福建設企業機構(其後易名為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7)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該公司從事房地產業務。

李翰文先生(「李先生」)，53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李先生現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昇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40)及REF(股份代號：163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七月畢業於英國伯明翰大學，獲工程學士學位(電子及電機工程)，並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先生在企業融資業積逾20年經驗。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任職東方融資(香港)有限公司，該公司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並擔任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李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二月任職絡繹資本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李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任職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該公司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而彼離職前職位為董事總經理。李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任職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該公司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而彼離職前職位為副總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張偉權先生(「張先生」)，52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張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於曼徹斯特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自一九九七年一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二零零零年四月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張先生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私募基金、公共及私人公司方面積逾25年會計、審核、金融、一般管理以及直接投資經驗，專注於香港以及中國及巴西等新興市場。彼目前為一家顧問及諮詢公司董事。

高級管理層

LEE Ewe Chee 先生(「Lee 先生」)，55歲，為本集團的經理及TEM Malaysia的總經理兼董事。Lee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加入本集團，負責TEM Malaysia的營運及整體管理。Lee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五月畢業於馬來西亞Tunku Abdul Rahman College，取得科技專業文憑，並於二零一六年七月透過遙距學習修畢英國安格里亞魯斯金大學(Anglia Ruskin University)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課程。

Lee先生在機電工程方面積逾27年經驗及於製造業積逾26年經驗。Lee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任職馬來西亞MS Elevators Sdn Bhd(由Toshiba Elevator and Building Systems Corporation成立的合營公司，並為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株式会社東芝(Toshiba Corporation)(股份代號：65020)的相聯企業，從事設計、製造、組裝及銷售升降機)，而Lee先生離職前職位是營運總經理，負責監督公司日常營運。Lee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任職馬來西亞的EITA Elevator (Malaysia) Sdn Bhd(由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Bursa Malaysia)上市公司EITA Resources Berhad(股份代號：5208)全資擁有的公司，從事升降機系統銷售、設計、組合、安裝及維護)，出任營運總監，負責監督整體業務運作及策略規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WONG Kok Ming 先生(「Wong 先生」)，48歲，為本集團的經理及江門創新科的總經理。Wong 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江門創新科的廠房營運(包括銷售及營銷)及一般管理。Wong 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畢業於英國史丹福郡大學(Staffordshire University)，取得工程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六月自倫敦 Trinity College and University 取得工商管理(市場學)碩士學位。

Wong 先生在中國製造業積逾 20 年有關工程、品質、經營及銷售以及營銷保證的工作經驗。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Wong 先生於 JCH Hardware Manufactory Ltd. 擔任廠長，負責監察廠房營運。該公司從事製造船舶及汽車的高質量級不銹鋼硬件業務，產品出口至美國市場。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Wong 先生於中國浙江的寧波樂群電子有限公司擔任技術經理，負責監督製造部門。該公司從事製造創新電動及電子互連產品、電纜組件及系統業務。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彼於 CKK Plastic & Metal Manufactory Limited 擔任集團工程經理。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彼於 Peak Metal & Plastic Manufactory Ltd 擔任項目經理。於一九九九年八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彼於 Dynacraft Industries Sdn Bhd 擔任銷售經理。於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彼於 Philips Audio Electronics Sdn Bhd 擔任技術支援工程師。

徐志豪先生(「徐先生」)，42歲，為本集團的業務經理。徐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管理及營運。徐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畢業於澳洲蒙納殊大學(Monash University)，獲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財務)。

徐先生於審計及會計方面積逾 15 年經驗。徐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徐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在香港一間會計師行任職。徐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任職一間主要從事電線及電纜製造的主板上市公司旗下一間附屬公司，而彼離職前職位為會計經理，負責監督日常會計營運。

公司秘書

吳嘉慧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其履歷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合規主任

簡偉奇先生為本公司的合規主任。其履歷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4條，董事會欣然呈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本企業管治報告。本報告概述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對管理及內部程序的重要性，藉此實現有效問責。

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有關董事就本公司證券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根據向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標準以及概無出現不合規事件。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有任何違反規定交易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的情況。

董事會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四名為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劉文德先生(主席)

何鵬程先生(行政總裁)

簡偉奇先生

吳嘉慧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Koay Lee Chern 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

李翰文先生

張偉權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

林楚華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辭任)

有關各現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分別由不同人士出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責分開。劉文德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起擔任主席兼執行董事。彼於本集團的角色及職責為公司發展及策略規劃。

何鵬程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總經理。彼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公司發展及落實公司策略。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2)條以及5.05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以上)，且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性的書面聲明，而本公司認為，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準則，該等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委任年期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等之委任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應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重選連任一次。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的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的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須經本公司股東(「股東」)重選後方可連任。

本公司已投購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以保障針對董事提出的法律行動所產生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能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業務及事務的管理，及確保其在符合股東整體最佳利益並且計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權益的情況下進行管理。董事會主要負責制定整體策略、審閱及監控本集團的管理層表現、審批財務報表及年度預算以及指示及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層。董事會將營運事項的執行及相關權力授權予管理層，並提供清晰指示。董事會獲定期提供管理層最新報告，載列有關本集團的表現、狀況、最近發展及前景的公正易懂的詳細評估。

董事會亦負責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1條的企業管治職能。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就此進行討論，彼等對企業管治政策的有效性感到滿意。

鑒於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經驗以及本集團的業務性質，董事會認為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各董事於技巧及經驗方面取得適當平衡。

董事的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及重溫彼等的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年內，各董事(即劉文德先生、何鵬程先生、簡偉奇先生、吳嘉慧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Koay Lee Chern女士、馬遙豪先生、李翰文先生及張偉權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不時接獲本公司所提供可能與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責及職能有關的最新法律、規則及法規資訊。

全體董事獲提供有關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資訊，以確保符合規定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並將視乎需要向董事提供持續簡報及專業發展。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具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該等範圍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tem-group.com。所有董事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其所作出的決定或推薦建議。董事委員會舉行會議的常規、程序及安排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均與上文所載董事會會議的常規、程序及安排貫徹一致。

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職務，並可應合理要求於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企業管治職務，當中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檢討本公司有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本年報所作的披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條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或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及監督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自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起，由於林楚華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故張偉權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目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馬遙豪先生、張偉權先生及李翰文先生。馬遙豪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具備合適會計及財務相關管理專業知識。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五次會議，以審閱季度、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報告、營運及合規控制的重大事宜、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制度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委任外聘核數師及相關工作範圍。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34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1.2條的規定。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有關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檢討以表現為基準的薪酬；及確保概無董事釐定本身的薪酬。自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起，由於林楚華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故張偉權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目前，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即張偉權先生、李翰文先生、馬遙豪先生、劉文德先生及何鵬程先生。張偉權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組合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實物利益(包括退休金計劃供款)形式收取酬金。薪酬委員會根據各董事的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彼等的薪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B.1.5條，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的薪酬按組別劃分的詳情如下：

薪酬組別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4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2條的規定。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物色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合資格人選；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及就有關委任或再委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監管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持續落實。

為促進本公司持續、均衡的發展，提名委員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之方針。根據多元化政策，將依據客觀標準，充分考慮多元化對董事會的裨益進行委任及／或推薦委任，其中包括候選人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提名委員會基於候選人的價值與貢獻作出決策。

提名委員會亦已採納一項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列載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之甄選準則及提名程序。

提名董事的程序及流程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以下挑選準則及提名程序向董事會建議任命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挑選準則

提名委員會於評估及甄選候選人出任董事將考慮下列標準：

- (a) 各方面的多樣性，其中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限；
- (b) 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的數目；
- (c) 其能投放於董事會職責的可投入時間及相關利益；
- (d) 資格，包括涉及本集團業務的相關行業的成就和經驗；
- (e) 於本集團主要業務及／或本集團營運所處行業的經驗；
- (f) 獨立性；
- (g) 誠信聲譽；及
- (h) 個人可以向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

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下列程序及過程就委任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經各種不同途徑招攬董事人選，包括但不限於內部晉升、調職、經管理層其他成員引薦及外部招聘代理推薦，並可尋求外部專業意見以獲得更廣泛的潛在候選人。
- ii. 提名委員會秘書可邀請董事會成員（如有）提名候選人以供提名委員會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推選並無獲董事會提名的候選人。
- iii. 倘認為候選人適合擔任董事，提名委員會將舉行會議及／或透過書面決議案（如適合）以批准董事會就委任所作出推薦建議。
- iv. 提名委員會將向薪酬委員會提供所選定候選人的相關資料，以供考慮該經選定候選人的薪酬組合。

企業管治報告

- v. 其後提名委員會將就建議委任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而薪酬委員會將就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vi. 所有董事的任命，將通過提交相關董事表示同意擔任董事的文件(或要求相關董事確認或接受任命為董事的任何其他類似文件，視情況而定)予相關規管機構(如有需要)作存檔予以確認。
- vii. 就任何經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為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判斷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 vi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將於股東大會就建議選舉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自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起，由於林楚華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成員，故張偉權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成員。目前，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即李翰文先生、張偉權先生、馬遙豪先生、劉文德先生及何鵬程先生。李翰文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其中包括)考慮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的退任及重選，及評估、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及就此作出建議。

會議常規及進行

於正常情況下，董事會預先協定定期董事會會議的日程及議程，以便彼等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通知會於最少14日前發出。其他董事會會議亦會發出合理通知。將於董事會會議日期至少3日前向全體董事傳閱董事會通知連同適當、完整及可靠資料，讓彼等作出知情決定。

全體董事適時取得所有相關文件及財務資料。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備存所有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一般會於各個會議後合理時間向全體董事傳閱會議記錄草擬本，而最終版本將公開予彼等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個別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年內舉行會議的出席記錄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會議總次數	13	5	2	2	1
執行董事					
劉文德先生	13/13	不適用	2/2	2/2	1/1
何鵬程先生	12/13	不適用	2/2	2/2	1/1
簡偉奇先生	13/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吳嘉慧女士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非執行董事					
Koay Lee Chern 女士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 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13/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	13/13	5/5	2/2	2/2	1/1
李翰文先生	13/13	5/5	2/2	2/2	1/1
張偉權先生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	12/12	4/4	1/1	1/1	1/1
林楚華先生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辭任)	1/1	1/1	1/1	1/1	0/0

董事會對董事出席率感到滿意，乃因彼等已投放充足時間及注意力參與本公司事務。各董事須於涉及重大利益時向本公司作出披露，並須就批准有關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放棄表決且不得計入法定人數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須負的責任

全體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反映該年度內本集團的事務狀況以及業績及現金流量。董事採納持續經營方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且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是否有能力持續經營具有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條件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外聘核數師有關財務申報的責任載於本年報內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附帶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已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及其聯屬公司的酬金載列如下：

已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酬金 千港元
審核服務(包括法定審核服務)	680
非審核服務	-
	680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評估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實現其策略目標時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範圍，並確保本集團建立及維持妥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列明識別、評估及管理影響業務的主要風險的程序。

1. 各部門在考慮過部門的目標後負責定期識別、評估及管理其部門內風險，並制定減緩計劃管理該等風險。
2. 管理層通過與各部門進行會議負責監督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活動，以確保主要風險獲妥善管理，並已識別及處理新的或轉變的風險以及嚴重的內部監控缺失。
3. 董事會通過與管理層進行會議，負責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成效。

風險管理框架及本集團內部監控確保本集團不同部門承受的風險得到有效控制，並合乎本集團的風險接受程度。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完全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鑒於本集團的業務並不涉及複雜營運，且維持內部審計部門可能分薄本集團主要業務的資源，故本集團基於成本效益並無設立內部審計部門。惟本集團已委聘羅馬集團有限公司為外聘內部監控顧問，檢討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內部監控制度。該檢討涵蓋若干業務週期，並包括就改進及加強內部監控制度提出推薦建議。羅馬集團有限公司於檢討時概無發現任何重大監控失誤或缺失。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內部監控制度屬足夠且有效。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會亦已檢討本集團於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並認為有關員工的培訓課程及預算均屬足夠。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吳嘉慧女士（「吳女士」）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吳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15條，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吳女士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根據股息政策，於考慮宣派股息時，董事應考慮下列與本集團有關的因素：

- 經營業績；
- 現金流量；
- 財政狀況；
- 股東權益；
- 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
- 資金需求；
- 附屬公司支付現金股息；及
- 董事會可能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開曼群島法律及章程細則。董事會將持續不時檢討股息政策，概不保證將於任何特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之股息。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溝通機會。本公司每年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及權利

下列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乃受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以及適用法例及法規(特別是GEM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所規限：

- (a) 根據章程細則第64條，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合資格股東」)有權於股東大會投票。有關要求應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有關大會須於提交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 (b) 該要求書(「要求書」)必須列明會議目的，由合資格股東簽署後遞交至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尖沙咀廣東道33號中港城1座1706室)，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該要求書可包括多份形式相類似的文件，每份須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
- (c) 要求書必須清楚列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持股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及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處理事宜的詳情，並須由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及隨附合理足夠款項，用以支付本公司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決議案通知及傳遞有關股東所呈交陳述書產生的開支。
- (d) 要求書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於確定要求書為合適及適當時，董事會將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送達充分通知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要求書經核實為不適當或有關股東未能繳存足夠款項作為本公司上述用途的開支，則有關合資格股東將獲知會此結果，而董事會不會因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e) 倘董事會未能在該要求書遞交後21天內召開有關大會，則合資格股東可按同樣方式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須向合資格股東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而令合資格股東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權利

股東可將彼等向董事會提出的任何書面查詢以郵寄至本公司。股東可將有關其權利的查詢或要求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並無條文准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動議新決議案。然而，根據章程細則，有意動議決議案的股東可根據上述程序以要求書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設立多個渠道與其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權益相關人士溝通，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通告、公佈及通函(可於本公司網站www.tem-group.com查閱)。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及電源線組件產品，以及買賣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產品。

本集團業務於財政年度的主要活動及地理位置分析載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分部資料

於回顧年度，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製造及銷售電源線組件產品以及買賣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產品分別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約91.4%、7.3%及1.3%。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五大客戶合共佔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營業額約80.7%（二零一九年：約74.9%），而最大客戶則佔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營業額約39.5%（二零一九年：約45.2%）。

五大供應商佔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採購額約50.7%（二零一九年：約42.9%），而最大供應商則佔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採購額約28.6%（二零一九年：約20.4%）。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的股份持有人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業績及撥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 70 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認為風險管理常規乃屬重要，並盡最大努力確保其足以盡可能有效及高效地降低經營及財務狀況存在的風險。

倚賴多名主要客戶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來自多名主要客戶。我們集中向多名主要客戶銷售，因而面對一系列可能嚴重損害收益及盈利能力的風險，包括收益因個別主要客戶對產品的需求下降或損失個別主要客戶的業務而大幅減少。

主要原材料價格波動

部分原材料會因全球需求變動、供應中斷及其他因素而出現價格波動，尤其是連接器及端子等需求量較大的原材料以金屬及塑料製成，而金屬及塑料均被視為商品。倘價格上漲而本集團無法及時將價格漲幅轉嫁客戶，則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嚴重不利影響。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美元計值，而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則有以令吉、歐元及人民幣計值的外幣買賣交易，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管理層將根據匯率走勢不時審閱並調整本集團的對沖及財務策略。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二零一九年：無)。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個別組成部分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董事會報告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經修訂)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權益持有人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約為107,21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21,408,000港元)。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贖回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載列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內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分析

有關本集團業務表現的主要財務表現指標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7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以對環境負責的態度行事。本集團回收及使用環保文具，並採取一系列節約用紙及節約能源的措施，務求更有效利用資源及減少廢物。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例如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GEM上市規則以及各個司法權區的其他適用當地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報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薪酬待遇一般參考現行市場條款及個人資歷制定。薪金及工資通常會每年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檢討。除薪金外，本集團另設有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積金、醫療保險及與表現掛鉤的花紅。本集團亦會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關係乃生意之本，本集團深悉此原則，故與客戶保持密切關係，滿足其當下及長期的需要。

本集團與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有效及高效地滿足客戶的需要。本集團於開展項目前與供應商緊密合作及妥善溝通。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曾進行下列持續關連交易，並已遵守GEM上市規則規定披露有關詳情。

1. 總銷售協議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八日的公佈(「該公佈」)所披露，Brascabos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Brascabos」，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Brascabos集團」)與本公司訂立框架協議(「總銷售協議」)，內容有關出售電源線、電纜／電線及線束。由劉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Jumbo Planet Group Limited持有4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5%。劉先生為執行董事，並間接擁有Brascabos全部股本。劉先生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GEM上市規則，總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根據年度上限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少於25%及各有關年度上限少於10,000,000港元，總銷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的年度審閱及披露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報告

根據總銷售協議，本集團成員公司與Brascabos集團成員公司將不時就本集團於年期內向Brascabos集團銷售電源線、電纜／電線及線束訂立個別協議或訂單。有關交易將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並基於當時市場費率進行。當時市場費率將參考質素、規格、及數量可資比較的產品作出，適用匯率乃根據本集團銷售及技術部門所收集市場資料釐定，並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不時檢討；及參考(如適用)與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客戶就質素、規格、及數量可資比較的產品以及近期交易的適用匯率所協定條款，致使價格不遜於向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客戶所提供者。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亦會就總銷售協議進行內部監控程序。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總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交易金額分別不會超過4,500,000港元、6,000,000港元及8,000,000港元。

本集團與Brascabos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交易金額約為3,300,000港元(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6,000,000港元約55.0%)。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已作出監控並確保(a)持續關連交易已根據總銷售協議定價政策或機制(如適用)進行；及(b)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包括於該公佈所披露者)對確保持續關連交易如此進行而言屬充足及有效。

2. 財經印刷服務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本公司與REF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緯豐財經印刷有限公司(「緯豐財經」)就提供財經印刷服務訂立財經印刷服務協議(「財經印刷服務協議」)。財經印刷服務協議期限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屆滿。為使緯豐財經繼續向本公司提供財經印刷服務，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就財經印刷服務與緯豐財經訂立另一份為期一年的財經印刷服務協議(「新財經印刷服務協議」)，年期由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財經印刷服務所產生交易金額約為25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77,000港元)。

劉先生為執行董事、主席兼控股股東，間接持有緯豐財經已發行股本總額75%。因此，緯豐財經為劉先生的聯繫人，故屬GEM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由於新財經印刷服務按年度基準計算的各項適用百分比率(溢利率除外)(定義見GEM上市規則)預期低於5%，而年度總代價少於3,000,000港元，故新財經印刷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的申報、公佈、年度審閱、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i)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監管該等交易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相關協議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數據以外之核證委聘」，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核數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持續關連交易發出之函件」就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按照GEM上市規則第20.54條，核數師已就上文所披露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發出其載有結果及結論之無保留函件。

根據所進行工作，核數師已向董事會確認，彼等概不知悉任何事宜致使其相信上述交易：

- (a) 未經董事會批准；
- (b) 在各重大方面未有遵守本集團定價政策；
- (c) 在各重大方面並非根據監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d) 超過相關公佈所披露年度上限(如適用)。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訂立其他重大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作出披露。本公司進一步確認，其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文德先生(主席)

何鵬程先生(行政總裁)

簡偉奇先生

吳嘉慧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Koay Lee Chern 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

李翰文先生

張偉權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

林楚華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辭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至14頁。

有關董事酬金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獨立於本集團向本公司作出年度確認，而本公司認為彼等各自為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界定的獨立人士。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並無任何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本公司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結算日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存續。

控股股東於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結算日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而本公司任何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受控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不論是否為本集團提供服務)。

董事會報告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視乎情況而定)，只可根據服務合約或委任函(視乎情況而定)的條文或由(i)本公司向任何董事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或(ii)任何董事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的董事概無擁有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以固定任期，惟須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退任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108(a)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的三分之一董事或如其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的董事應輪值退任，但每名董事(包括以指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有資格重選連任。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填補退任董事的空缺。根據章程細則，何鵬程先生及李翰文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章程細則第112條，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成員，但以此方式獲委任的董事人數不得多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不時訂定的最多人數。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第一次的股東大會，並須在該會議上接受重選。由董事會委任以增加現存董事會席位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合資格重選。任何根據章程細則第112條獲委任的董事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決定準備輪值退任的董事或董事人數時不應被考慮在內。吳嘉慧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根據章程細則第112條，吳嘉慧女士將留任直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符合資格於會上接受重選。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日期後，本公司董事的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馬遙豪先生退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華包裝控股發展有限公司(其後易名為移動互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3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
- 李翰文先生辭任東方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六日起生效。

有關董事薪酬變動，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1。

已獲批准的彌償保證條文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為止，並無任何已獲批准的彌償保證條文為任何董事的利益而生效。

管理合約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就其全盤業務或其中任何重要部分的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有任何合約。

競爭業務及利益衝突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概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或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全球僱用394名全職的管理、行政及生產人員。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乃按市場常規而定。高級管理層按僱員表現、經驗及業內常規，每年檢討及釐定僱員薪酬。對本集團貢獻良多的董事及僱員亦可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退休計劃

本集團的退休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內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下列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GEM上市規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股權百分比 (%)
劉文德先生(「劉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450,000,000股(L)	75

附註：

- (1) 「L」指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 (2) 劉先生為主席兼執行董事，450,000,000股股份由Jumbo Planet Group Limited(「Jumbo Planet」)持有，而Jumbo Planet為New Universe Industries Limited(「New Universe」)直接全資附屬公司。New Universe為Perfect Asset Investments Limited(「Perfect Asset」)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Perfect Asset最終由劉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作或當作於Jumbo Planet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劉先生為Jumbo Planet、New Universe及Perfect Asset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須存置股東名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載規定交易標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上市後成為無條件，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起為期10年。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旨在獎勵已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致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以及與所作貢獻對或可能對本集團發展有利的參與者維持或建立業務關係。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統稱「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及
- (ii)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合資業務夥伴、發起人及服務商。

本公司根據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0,000,000股，佔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按GEM上市規則指定的方式批准，否則根據該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倘就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將發行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股份數目，佔本公司於授出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合共0.1%或其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有關授出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如承授人妥為簽署接納購股權(「購股權」)的函件副本，並於載有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函件所註明的期間內將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並支付予本公司)一併送交本公司，則建議授出的購股權將被視為獲接納。有關接納一經作出，購股權將被視為已授出，並自要約日期起生效。行使購股權的期間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

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任何已授出購股權時應付的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惟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i) 本公司股份面值；(ii) 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當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收市價；及(iii) 緊接購股權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平均收市價。

董事會報告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且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股權掛鈎協議

除上文所披露購股權計劃外，概無股權掛鈎協議由本公司於年內訂立或於年末存續而(i)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ii)要求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

董事收購股份及債權證的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令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股權百分比 (%)
Jumbo Planet	實益擁有人(附註2)	450,000,000股(L)	75
New Universe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450,000,000股(L)	75
Perfect Asset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450,000,000股(L)	75
Lim Youngsook女士 (「Lim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450,000,000股(L)	75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L」指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 (2) 450,000,000股股份由Jumbo Planet持有，Jumbo Planet為New Universe直接全資附屬公司。New Universe為Perfect Asset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Perfect Asset最終由劉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New Universe、Perfect Asset及劉先生各自被視作或當作於Jumbo Planet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Lim女士為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im女士被視為於劉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權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不競爭承諾

劉先生及Jumbo Planet(統稱「**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據此，各控股股東已共同及個別地向本公司(為本公司本身及作為其各附屬公司受託人)作出不可撤回及無條件保證及承諾，(其中包括)彼將不會並將促使任何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以及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任何公司不會(除透過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外)直接或間接(不論以其本身利益或連同或代表任何人士或公司互相作為委託人或代理人，透過任何法人實體、合夥關係、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安排進行，且不論出於盈利或其他目的)經營、從事、投資或以其他方式參與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從事或計劃從事的任何業務相似或對其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從事或投資或以其他方式參與本集團不時經營業務的任何地域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已接獲控股股東有關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遵守及執行控股股東所作出**不競爭承諾**的條款的書面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並信納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23條，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即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第 15 至 27 頁。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自上市起獲委任為核數師。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德勤辭任核數師。同日，董事會委任國衛以填補核數師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國衛獲委任為核數師。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經由國衛審核。

國衛將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重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國衛為核數師。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劉文德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簡介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及電源線組件產品，以及銷售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產品，其製造業務於馬來西亞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

本集團欣然呈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務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 報告」）。本 ESG 報告概述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的倡議、計劃及表現，並表明其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

ESG 管治架構

董事會支持本集團履行其 ESG 責任的承諾、監督及制定本集團 ESG 策略的整體方向，並確保本集團 ESG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的成效。本集團已指派人員以系統化方式識別及處理 ESG 議題。上述人員負責收集及分析相關 ESG 數據，並確定本集團的 ESG 議題。此外，上述人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以評估及其後實施或修訂本集團的 ESG 策略。

報告範圍

本 ESG 報告涵蓋本集團於中國、馬來西亞、新加坡及香港的業務及經營活動。尤其，於中國及馬來西亞的經營活動包括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及電源線組件產品；而於香港及新加坡的業務活動包括銷售端子、連接器、電源線及其他相關產品。

本集團了解透明度的重要性，並將在本集團的數據收集系統成熟時擴大披露範圍。

報告框架

ESG 報告乃根據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 報告指引」）編製。

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 42 至 63 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間

ESG 報告說明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 ESG 活動、面臨的挑戰以及採取的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利益相關者及其對業務及ESG方面的反饋。為了解並回應彼等的主要關注事宜，本集團與主要利益相關者保持密切溝通，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及投資者、管理層及員工、供應商及分包商、客戶、政府及監管機構、傳媒及公眾。

於製定運營及ESG策略時，本集團透過利用下文所述多元化參與方法及溝通渠道考慮利益相關者的期望。

利益相關者	溝通渠道	期望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股東週年大會財務報告公告及通函公司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可持續盈利能力投資回報優化風險管理及內容監控定期資料披露
管理層及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培訓、研討會及簡介會定期績效檢討員工意見箱直接電子郵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薪酬及福利公平及具競爭力的僱傭慣例及政策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有效的內部及對外溝通履行公司目標及績效目標
供應商及分包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供應商實地檢查面對面會議及活動供應商品質系統審核清單與採購經理聯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公平競爭雙贏合作遵守當地法律法規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客戶服務熱線及電子郵件產品追蹤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優質產品及服務迅速回應及客戶滿意度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書面或電子通訊準時繳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遵守當地法律法規
傳媒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ESG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財務及ESG議題披露的透明度遵守當地法律法規

本集團致力與利益相關者合作，以改善其ESG表現，並不斷為廣大社區創造更大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主要營運的管理層及員工參與編製ESG報告，以協助本集團審閱其業務、識別相關ESG議題及評估相關事宜對其業務及利益相關者的重要性。本集團已編製有關識別重要ESG議題的問卷調查，以收集相關部門、業務單位及本集團利益相關者的資料。

本集團在確定ESG報告中所涵蓋重大ESG範疇時，已考慮相關利益相關者的反饋。根據相對重要性對本集團重大ESG議題的概要：

最不重大	重大	最重大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 社區投資	廢物管理 使用包裝材料 職業健康與安全 吸引及挽留人才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能源消耗 保護知識產權 舉報機制	採購原材料 薪酬及解僱 發展及培訓 產品質量及安全 客戶服務 供應商甄選機制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已針對ESG議題建立適當及有效的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確認所披露內容符合ESG報告指引的規定。

聯絡我們

本集團歡迎利益相關者提供意見及建議。閣下可透過發送電子郵件至info@tem-group.com，就ESG報告或其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提供寶貴意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A1. 排放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環境保護一直是本集團基本價值之一。在實現本集團業務目標並為其利益相關者創造最大價值的過程中，本集團致力透過明智地使用資源並盡量減少業務運營中產生的污染物，於營運需求與環境之間取得平衡。本集團認清其對環境可持續發展所承擔的責任，反映於其政策聲明：

- 全面遵守環境法例及其他適用規定。
- 環保潔淨、有效利用能源及原材料。
- 採用環保友好科技、健全廢物管理及工作常規以防止污染。

本集團遵守歐洲聯盟(「歐盟」)採納的有害物質限制(「ROHS」)，並按照指令中限制指定若干有害化學物質(例如鉛、汞和鎳)的使用以製造產品。本集團亦根據指令及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和管制(Directive and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s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REACH」))識別及管理與製造物質及歐盟市場有關的風險。此外，本集團要求其附屬公司定期更新與其產品相關的適用國家及歐盟環保法律及法規的知識，並確保嚴格遵守有關政策。本集團透過確保其產品不含任何對環境有害的物質，將其製造業務可能對環境造成的任何負面影響降至最低。

此外，本集團已製定相關環境政策及措施，以促進業務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在環境管理方針秉承減排及資源效益原則，透過實施提升能源效益的措施、減少廢物及其他綠色倡議實現有關方針。本集團亦致力教育員工提高其環保意識，並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在其政策框架內，本集團不斷尋找機會採取環保措施，透過減少能源消耗及其他資源使用以提高環保績效。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物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馬來西亞一九七四年的《環境質量法》、新加坡的《環境公共衛生法》及香港的《廢物處置條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氣排放

由於輕工業性質，本集團的生產廠房並無排放任何空氣污染物。本集團營運所產生廢氣排放的主要來源僅限於汽車消耗的汽油。針對上述排放源，本集團已採取相應減排措施，有關措施將在下文「溫室氣體排放」一節中說明。

廢氣排放表現概要：

廢氣排放類別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氮氧化物	千克	8.07	7.88
硫氧化物	千克	0.17	0.13
顆粒物	千克	0.59	0.60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來自汽車消耗的汽油(範圍1)、購買電力(範圍2)及商務差旅(範圍3)。

範圍1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減輕其營運中汽車汽油消耗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 預先規劃路線，以減少路線重覆及優化燃油消耗；
- 汽車閒置時關掉引擎；及
- 定期進行維護服務，以確保引擎性能及燃料使用保持最佳狀態。

範圍2 —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電力消耗佔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最大部分。本集團已採取措施降低能源耗用，有關措施將在層面A2的「資源使用」一節中說明。

範圍3 —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商務差旅屬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類別。由於航空差旅會產生大量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僅在認為必要時方會採用航空差旅。電話會議及網絡會議為本集團的首選溝通方式。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由二零一九年約896.80噸二氧化碳當量增加約16.22%至二零二零年約1,042.26噸二氧化碳當量。增加主要因為與二零一九年相比，二零二零年中國線束廠房的總能源耗用量增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溫室氣體排放表現概要：

指標 ¹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 汽油消耗	噸二氧化碳當量	30.08	24.27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 購買電力	噸二氧化碳當量	994.59	847.89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3) — 商務差旅	噸二氧化碳當量	17.59	24.64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1,042.26	896.80
密度 ²	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港元收益	11.09	9.33

附註：

1.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根據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刊發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最新發佈的華南電網排放因子、港燈刊發的《二零一九年投資可持續發展報告》、新加坡能源市場管理局刊發的《二零一九年新加坡能源統計目錄》、馬來西亞綠色科技公司刊發的《二零一七年馬來西亞清潔發展能源電力基線》、聯交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以及二零一四年度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第五次評估報告(AR5)的《全球暖化潛能值》。
2.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總額約為93,971,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約為96,163,000港元。有關數據亦用於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污水排放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大量用水，因此其業務活動並無產生大量污水排放。

廢物管理

本集團明白良好的廢物管理常規的重要性，並致力妥善管理及處置其業務活動產生的廢物。本集團的廢物管理常規符合有關環境保護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無害廢物

本集團產生的無害廢物主要為一般廢物、辦公用紙及生產廢料。本集團透過遵循其廢物管理原則，致力處理及處置其業務活動產生的所有廢物。本集團所有廢物管理常規均符合相關法律及法規。

至於生產廢料，本集團將回收及重用大多數生產廢料，直至其使用壽命屆滿為止；而其餘生產廢料將由回收公司從廠房的倉庫中收集。本集團確保員工已接受有關此類廢物分類及處理的相關培訓。廠房管理層亦須更新其對當地環境法律及法規的知識，以確保合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同時，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減少一般廢物及廢紙：

- 鼓勵雙面打印或複印以及使用電子通訊；
- 使用再造紙複印及打印；
- 儲存舊信封作內部溝通或草稿之用；
- 使用不銹鋼餐具及餐盒代替一次性即棄物品；及
- 促進廢物分類（例如紙箱及塑膠）。

透過採取減廢措施，本集團希望在員工中樹立環保觀念。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無害廢物總量由二零一九年約6,639.80千克減少約4.63%至二零二零年約6,332.28千克。

主要無害廢物處置表現概要：

廢物類別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無害廢物總量	千克	6,332.28	6,639.80
密度	千克／百萬港元收益	67.39	69.05

有害廢物

在生產組合線束及電源線組件產品時，不可避免會使用危險化學品。因此，本集團已制定《危險化學品管理制度》，以規管化學品的儲存、保管及處理，以確保安全。本集團亦嚴格遵守ROHS規範使用化學物質製造各類型電器及電子設備。因此，本集團在製造過程中只會產生少量有害廢物，尤其電子廢物及化學廢料。

為更佳管理所產生有害廢物，本集團委任負責人收集及儲存電子廢物及化學品。附屬公司管理層亦確保負責人已接受相關培訓。有害廢物應貼上清晰標籤並存放於危險倉庫，以免混淆或交叉污染。禁止在上述倉庫中使用電力及火力，只有獲准人員方能進入倉庫。倉庫的內部和外部均貼有多個大型危險警告標籤，以警告員工潛在的有害廢物風險。

本集團要求任何易燃易爆物料在其使用壽命屆滿時只能經由安全部門負責人事先批准的合約持牌有害廢物收集商處置。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旨在通過識別及採取提高能源和資源效益的措施，以降低營運中的環境影響。本集團已制定《有效利用資源》、《指令、環保法規和客戶要求管理規定》等政策，以就水、電力及廢物管理提供指引。本集團亦定期檢討上述程序，以確保指引仍然適用。在入職培訓期間以及在對指引進行更新時，所有員工均會就有關指引的實施獲得正式通知。

能源消耗

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為用電。本集團密切監察及控制各部門的用電情況。除問責制度外，本集團亦注重現行能源使用政策，以檢視有關政策是否充足或過於寬鬆，其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作出更改。

節能措施

所有場所周圍均貼有海報，以推廣及提高員工的能源效益意識。本集團已製定措施促進高效用電。有關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限制每日供電時段；
- 將室內溫度保持於攝氏25度的環保水平；
- 選擇能源效益的設備及電器；
- 安裝LED日光燈；
- 安裝小型壓縮機以降低生產耗電；
- 使用空氣冷卻機而非空調冷卻；及
- 於不使用時關閉電器或空調。

透過該等節能措施，員工對於節約能源的意識有所提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能源消耗量由二零一九年約1,379.87千瓦時增加約8.43%至二零二零年約1,496.17千瓦時。總能源消耗量增加乃由於與二零一九年相比，二零二零年中國線束廠房的總能源用量增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能源消耗表現概要：

能源類別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直接能源消耗			
汽油	兆瓦時	109.58	86.83
間接能源消耗			
購買電力	兆瓦時	1,386.59	1,293.04
總能源消耗量	兆瓦時	1,496.17	1,379.87
密度	兆瓦時／百萬港元收益	15.92	14.35

耗水量

本集團致力教育員工節約用水的重要性藉以減少用水，並希望培養員工的節約用水習慣。

節約用水不單限於員工的日常使用，亦包括其日常營運。本集團在其生產廠房用水以冷卻電線，而本集團已安裝回收系統以回收用水以減少用水量。因此，有關用水數據並不重大。

同時，本集團已設立節水措施，例如利用循環水作清潔用途，及為水龍頭加裝節水嵌環，而有關措施目前被視為足夠。本集團於辦公室區域水龍頭旁邊貼上提醒標籤，提醒員工珍惜用水。通過實施該等措施，本集團已留意到員工的節水意識有所提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耗水量由二零一九年約20.09立方米減少約16.48%至二零二零年約16.78立方米。

耗水量表現概要：

指標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以千位計)	二零一九年 (以千位計)
總耗水量	立方米	16.78	20.09
密度	立方米／百萬港元收益	0.18	0.21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於求取適合水源上並無遭遇任何問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使用包裝材料

為促進環保及減省成本，只有製成品方會使用必要的包裝物料。

本集團已制定《節約生產成本活動政策》，以規範包裝物料的使用。本集團使用紙箱及塑膠作為包裝物料，有關包裝物料的使用被視為行業規範。本集團盡全力尋找解決方案，以減少包裝物料的使用，例如提醒工人小心處理紙箱，以便將紙箱再用於包裝子部件，直到其使用壽命屆滿。本集團亦提醒員工在包裝過程中使用回收物料進行包裝，並盡可能減少塑膠層的使用。

憑藉完善政策及健全措施，包裝物料的整体耗用量似乎非常有限。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包裝物料總用量由二零一九年約48.42噸增加約6.44%至二零二零年約51.54噸。增加主要因為增加包裝內容物的保護，以防止在運輸、搬運及儲存過程中發生任何損壞。

使用包裝材料表現概要：

包裝物料類別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紙箱	噸	44.70	44.62 ³
塑膠	噸	6.84	3.80
包裝物料總用量	噸	51.54	48.42
密度	噸／百萬港元收益	0.55	0.50

附註：

3. 有關數字已重列。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致力在可行情況下將其業務營運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減至最低，並已積極採取多元化方式。

採購原材料

本集團一般自外部供應商採購原材料，並意識到倘獲供應的原材料不符合相關國際標準，則原材料採購可能會對環境造成影響。注意到此問題，本集團要求所有購入的原材料均須獲得認可證書及實驗室測試報告，並參考ROHS和REACH標準，盡量減少不合格原材料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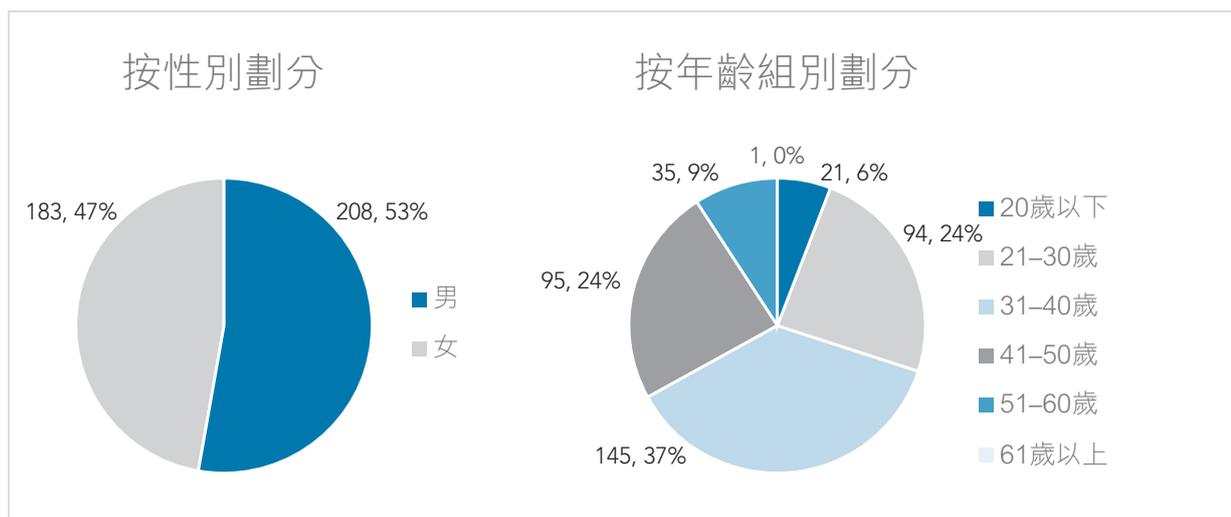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員工為本集團最有價值的資產。本集團深明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良好的招聘及挽留常規。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394名員工，其中391名為全職員工，另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所有全職員工的僱傭分佈如下：



相關僱傭政策及法規正式記入《員工手冊》內，涵蓋招聘及晉升、薪酬及解僱、工作時數及休息時間以及多元化及平等機會等。本集團定期檢討該等政策及常規，確保持續改善其僱傭標準及競爭力，以符合員工與本集團的共同利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僱傭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僱傭條例》、香港的《最低工資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新加坡的《僱傭法令》及馬來西亞二零二零年《勞工法》。

吸引及挽留人才

本集團員工乃透過健全、透明及公平的招聘流程，並按照其經驗、技能及資格以及潛力招聘予以聘用，以滿足本集團當前與未來的需求。

本集團優先考慮內部晉升而非外部招聘，原因為此舉不但減少招聘的行政及時間成本，亦可鼓勵員工留任。晉升的考慮將基於對現有員工的資格、資歷、表現、領導能力及其他相關因素的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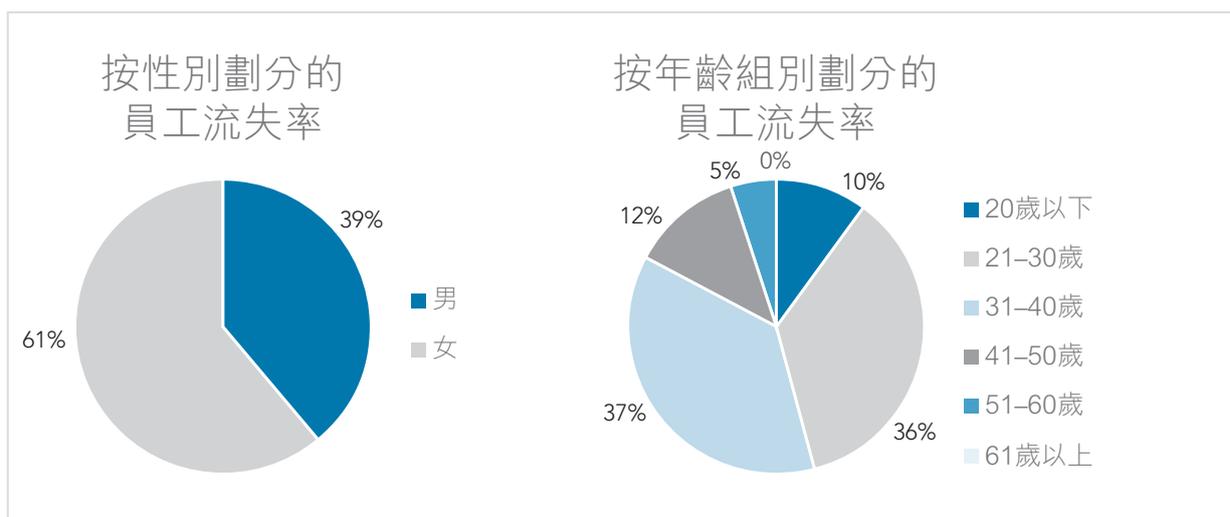
此外，本集團將安排部門內部及跨部門調動，以達到最高的工作效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薪酬及解僱

本集團向員工提供與其職位、職務、資歷及經驗相稱的薪酬待遇，以獎勵彼等為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員工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年度花紅、加班費津貼等。薪酬待遇亦包括醫療及牙醫津貼、有薪待產及結婚假以及退休福利等其他福利。為進一步提升員工士氣，本集團亦為表現良好的員工提供財政獎勵。本集團對薪酬制度的有效性進行年度評估，以維護員工利益。本集團已根據當地勞動法在《員工手冊》內明確規定員工的工作時數及休息時間。

禁止在任何情況下作出不合理解僱，解僱將依據《員工手冊》所規定有關內部政策支持的合理及合法理據作出。本集團將發出口頭警告，為員工提供公平的改進機會。倘無任何改善，本集團僅在收到有關部門的解僱指示後方始考慮解僱。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如下：



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

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取決於人才多元化。本集團致力創建及維護一種包容各方、互助合作的職場文化，使所有人都能茁壯成長。本集團致力在各個就業方面提供平等機會，並保持工作場所不存在因種族、宗教、膚色、性別、身體或精神殘疾、年齡、籍貫、婚姻狀況及性取向而歧視，在身體或語言上騷擾任何人士。本集團不容忍工作場所中任何形式的性騷擾或虐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高度重視為員工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並致力消除工作場所中潛在的健康與安全隱患。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健康與安全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新加坡的《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法》及馬來西亞一九九四年的《職業安全與健康法》。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特別指派緊急救援隊(ERT)及安全健康委員會監督員工的職業健康與安全。委員會定期舉行安全會議。

為確保消防安全，將滅火器存放在當眼位置，並在整個場所清楚顯示火警逃生路線。為防範火災，工作場所及生產廠房內禁止吸煙，消防通道及主要通道亦應保持暢通無阻。部門主管負責確保工作場所及生產廠房免受潛在的健康及安全事故的影響。此外，本集團為員工提供適當的防護裝備及設備，確保彼等能安全及健康地工作。專為本集團生產廠房而設的現有消防演習系統符合馬來西亞的《消防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而相關政策載於中國營運的《消防演習方案》及《安全生產標準化管理制度匯總》。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及其與使用易燃及腐蝕性物質的密切相關，因此有必要確保本集團員工熟悉安全知識及使用此類物質。於管理易燃及腐蝕性物質時，本集團秉承「三遠離，一嚴禁」原則，確保其遠離火源、水源及電源，以策安全。

安全培訓及檢查

員工須參加定期的大規模工具箱安全會議及培訓，以跟貼最新的工業健康與安全標準。該等培訓課程為員工熟悉安全的工作慣例以及正確使用個人防護設備作好準備。

危險警告標籤在適用情況下均會清晰顯示。各工作區域均貼有明顯的警告標誌，以確保工人使用適當的防護設備進入該區域。本集團會進行消防演習以提高員工的防火意識，所有員工均會接受正確使用滅火器方面的指導，並不斷檢討本集團的消防疏散計劃。為應對緊急情況，場所的不同地方亦配備急救箱及滅火器。各部門的負責人將定期檢查及監察各自的工作區域，以確保所有區域都並無健康危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由於新冠病毒(COVID-19)的爆發，本集團已採取措施確保員工安全、本集團內部安全及業務連續性。為響應中國政府的公共衛生措施，本集團已在旗下中國生產廠房迅速建立危機管理工作團隊，協調及安排提供服務以維持正常營運。儘管中國及馬來西亞均處於封鎖時期，本集團仍加強其營運環境衛生，確保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例如向其員工提供充足的保護裝備及外科口罩及在進入場所之前對員工及供應商進行嚴格的體溫檢測。本集團亦向員工發出指引，以就員工及相關家庭成員中爆發新冠病毒時的報告措施提供意見。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發展及培訓

培訓及持續發展對緊貼最新趨勢和行業要求而言屬不可或缺。因此，本集團採取積極主動方針，使其員工能夠接觸到各類機會以促進其事業發展。鼓勵員工出席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以更新舊有知識，熟悉最新指引及維持彼等在行業中的競爭力。

內部而言，本集團為其新員工提供以產品基礎知識、員工基礎教育及辦公軟件培訓的名義進行的入職培訓。全體員工亦反覆出席與其日常營運有關的工作坊。培訓內容會定期進行檢討，確保其與行業標準保持一致，並確保有關內容繼續與本集團的日常營運有關。本集團進行有效性評估，以就受訓員工於相關方面所學技能及熟練程度向其提供反饋意見。本集團保存充足培訓記錄以監督員工的專業發展。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根據法律及法規規定，在招聘過程中嚴格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嚴格遵守當地法律，不會聘用未達到相關法例及規例所界定法定工作年齡的兒童。在招募過程中將收集身份證等個人資料，以核實面試人的身份，從而確保申請人超過當地勞工法例規定的合法授權工作年齡。倘發生違規行為，本集團將按情況處理。

為避免強制勞工常規，人力資源管理職能將確保給予員工足夠的休息日，而所有加班工作申請都須獲到人力資源管理部門批准。本集團不會強制任何員工違背其意願或以遭受與工作相關的任何類型體罰或脅迫等其他形式超時工作。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童工及強制勞工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僱傭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新加坡的《僱傭法令》及馬來西亞二零二零年的《勞工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供應商甄選機制

《採購程序控制程式》及《供應商管理程式》載列非常詳盡的採購及供應商參與程序。此外，本集團已遵守REACH標準，該標準要求供應商遵守相同標準並提供聲明書以表明符合上述標準。

本集團採取具透明度及競爭性的招標制度及內部監控措施，以確保招標及採購程序以公開、公平及公正的方式進行。本集團致力不過度依賴特定供應商以確保穩定的供應，從而確保產品完工的及時性。因此，本集團會邀請至少兩至三名供應商獲取報價。於客戶合約成本階段，涉及營銷、生產、規劃及客戶服務的部門將參與評估將向供應商採購的材料及部件定價。

為符合資格成為本集團供應商，供應商應至少獲得供應商評估等級的70%。質量保證部門將以供應商品質量制度審核清單查核及確保供應商在不同方面的表現，例如供應商的管理質素、流程控制、缺失情況下的糾正措施及環境程序。獲批准供應商屆時將分為3個級別，其中A級為指定獲本集團優先購買。本集團僅向已獲批准供應商清單上的供應商採購產品，以保障所收到的產品、原材料及服務質量符合本集團標準。本集團亦熱衷支持當地經濟，因此在可行的情況下致力在當地採購。

為應對來自供應鏈產生的環境風險，本集團要求在委聘前核實供應商的公司背景、經營許可證及其他身份證明文件。此舉可避免可能委聘非法經營或向本集團提供對環境有害的原材料的公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致力於生產高質量產品，不但對最終用戶的安全至關重要，亦可吸引未來業務機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措施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商品說明條例》、香港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新加坡的《個人資料保護法》及馬來西亞一九五七年的《商品銷售法》。

產品質量及安全

本集團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及馬來西亞廠房的生產及質量政策制訂《安全生產標準化管理制度匯總》，以監督生產質量及質量監控。

現有的質量管理體系載有關於管理體系規劃、支援、營運及績效評估的明確程序。工人已獲知會有關管理體系，並須嚴格遵守程序。最終產品將由質量保證部門進行嚴格檢查。本集團已設立財政獎勵措施以提高產品合格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數宗有關產品質量的投訴。投訴及時獲得處理，因此本集團認為對其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此外，本集團按照ROHS標準製造其產品，該指令限制電器及電子用品中使用的特定有害物質。本集團亦根據REACH標準識別及管理與製造物質及歐盟市場有關的風險。

保護知識產權

本集團從事製造組合線束及電源線組件產品；因此保護知識產權對本集團至關重要。在參與生產鏈的任何部分之前，工人須簽署保密協議，以避免不必要的信息披露。本集團禁止無關係人員取得任何有關技術知識及發明創造的數據。

客戶服務

本集團歡迎客戶的意見反饋，因為此乃提升本集團服務的關鍵。本集團已設立處理意見反饋的程序。我們會詳細記錄有關意見反饋，並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倘反饋對本集團的改善起著重要作用，有關意見反饋將被視為案例以防止問題再次發生。

廣告及標籤

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宣傳活動。因此，本集團並不涉及重大廣告及標籤相關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反貪污

本集團重申對貪污、欺詐及所有其他嚴重違反專業精神及職業道德的行為持絕不容忍態度。本集團高度重視正直、誠實及公平。為確保本集團員工遵守本集團的行為守則及最佳常規，本集團已載列明確的內部指引及最佳常規，涵蓋防止賄賂、保障個人資料、企業管治原則及平等機會等範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防止賄賂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新加坡的《預防腐敗法》及馬來西亞二零零九年的《反腐敗委員會法》。

舉報機制

本集團已設立舉報及調查程序，以鼓勵員工舉報與舉報政策有關的欺詐活動。本集團致力保護舉報人免受常見憂慮，如機密性及潛在報復。因此，根據此政策真誠匯報的員工將獲保證免受不公平解僱或迫害，即使其後證實該等報告並無根據。

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各種社會參與及貢獻的方式以鼓勵與支持公眾作為其戰略發展的一部分。本集團致力培育企業文化，並於日常工作生活踐行企業公民意識。為履行本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其專注於鼓勵員工在工作期間及業餘時間參與慈善活動，激發員工的社會責任感。本集團亦相信參與回報社會的活動可以提高員工的公民意識，同時建立正確的價值觀。

本集團表示願意透過幫助殘疾人士融入社區。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2名殘疾人士在本集團旗下中國生產廠房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1 (「不遵守就解釋」)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 廢氣排放(不適用 — 已解釋)
關鍵績效指標A1.2 (「不遵守就解釋」)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物 — 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3 (「不遵守就解釋」)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物 — 廢棄物管理(不適用 — 已解釋)
關鍵績效指標A1.4 (「不遵守就解釋」)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物 — 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5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 — 廢氣排放、溫室氣體排放及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6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 — 廢棄物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1 (「不遵守就解釋」)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 —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2 (「不遵守就解釋」)	總耗水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 — 耗水量
關鍵績效指標 A2.3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 —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4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 — 耗水量
關鍵績效指標 A2.5 (「不遵守就解釋」)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每生產單位估量。	資源使用 — 使用包裝材料(不適用 — 已解釋)
層面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 採購原材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1.1 〔建議披露〕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1.2 〔建議披露〕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 薪酬及解僱
層面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3 〔建議披露〕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 安全措施
層面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及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 B4.1 (「建議披露」)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鍵績效指標 B4.2 (「建議披露」)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層面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層面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建議披露」)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 產品質量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6.2 (「建議披露」)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 產品質量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6.3 (「建議披露」)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 保護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 B6.4 (「建議披露」)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 — 產品質量及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2 （「建議披露」）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 舉報機制
層面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及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創新電子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0至131頁的創新電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所規定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這些事項，而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對關鍵審計事項的處理

存貨撇減

我們識別存貨撇減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該結餘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識別過時及滯銷存貨時所涉及管理層判斷與管理層計量存貨撇減而言屬重大。

誠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存貨的賬面值為40,247,000港元(扣除存貨撥備5,173,000港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所披露，存貨撇減撥備淨額3,407,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損益確認。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時檢討存貨的可用性及其可售性，並就過時及滯銷存貨作出撇減。識別過時及滯銷存貨以賬齡分析為依據。管理層於計量該等過時及滯銷存貨撇減時考慮目前市場需求及日後的存貨銷售計劃。

我們就評估存貨撇減進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有關識別過時及滯銷存貨以及計量存貨撇減的政策；
- 透過追溯生產報告或交付單據的賬齡類別，抽查存貨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透過參考於其後銷售的最新發票價格，抽查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 透過追溯生產報告，抽查報告期末後的原材料及在製品使用情況；
- 與管理層討論及評估管理層經參考賬齡分析而識別過時及滯銷存貨的基準，以及彼等經參考目前市場需求及日後的存貨銷售計劃而撇減該等過時及滯銷存貨的計量；及
- 評估過往存貨撇減的準確性，從而評估管理層於本年度作出的基準是否合適。

根據所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對存貨撇減評估所作的估計獲現有憑證所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對關鍵審計事項的處理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我們識別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貿易應收款項對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評估於報告期末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所涉及主觀判斷及管理層估計而言屬重大。

誠如綜合財務狀況表附註18及28(b)所披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23,573,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362,000港元)。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131,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損益撥回。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除有重大結餘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外， 貴集團根據使用撥備矩陣計算餘下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逾期分析將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債務人分類組別。撥備矩陣基於 貴集團的歷史違約率計算，並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過度的成本或努力而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在各報告日期，歷史觀測到的違約率會重新評估，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b)。

我們就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進行的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層估計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的主要監控措施；
- 評估管理層釐定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及假設，包括識別具有重大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管理層於撥備矩陣中將餘下貿易債務人分類至不同組別的合理性，以及於撥備矩陣各類別所採用估計撥備率的基準(參考過往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及
- 抽樣測試管理層開發撥備矩陣所應用資料的真確性，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方法為比較分析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銷售協議、銷售發票及其他證明文件。

我們認為用作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性及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管理層判斷及估計獲現有憑證所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由另一核數師審計，該核數師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就該等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其他資料」）。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時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訂意見。我們的結論是以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為依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計劃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計中所識別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所採取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所採納的防範措施。

就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合理預期下於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董事是韓冠輝。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韓冠輝

執業證書編號：P05029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	93,971	96,163
銷售成本		(84,725)	(82,706)
毛利		9,246	13,457
其他收入	6	1,233	815
銷售及分銷成本		(2,599)	(2,897)
行政開支		(21,540)	(23,293)
融資成本	7	(80)	–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190)	494
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35)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131	33
除稅前虧損		(13,834)	(11,391)
所得稅(開支)/抵免	9	(358)	628
年內虧損	10	(14,192)	(10,763)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異		(151)	4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1,974)	(1,83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2,125)	(1,79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6,317)	(12,557)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仙)	13	(2.37)	(1.7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5,199	15,88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訂金		1,860	41
遞延稅項資產	16	488	828
		17,547	16,751
流動資產			
存貨	17	40,247	44,833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6,341	32,822
可收回稅項		–	1,06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	555	5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	37,714	45,212
		104,857	124,50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10,391	15,258
應付稅項		67	–
租賃負債	15	789	–
		11,247	15,258
流動資產淨值		93,610	109,24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1,157	125,99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	1,480	–
資產淨值		109,677	125,99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	6,000	6,000
儲備		103,677	119,994
權益總額		109,677	125,994

第70至13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劉文德
董事

簡偉奇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中國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6,000	66,340	(2,362)	2,742	65,831	138,551
年內虧損	-	-	-	-	(10,763)	(10,763)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異	-	-	44	-	-	4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	-	(1,838)	-	-	(1,838)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1,794)	-	(10,763)	(12,55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6,000	66,340	(4,156)	2,742	55,068	125,994
年內虧損	-	-	-	-	(14,192)	(14,192)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異	-	-	(151)	-	-	(15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	-	(1,974)	-	-	(1,97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2,125)	-	(14,192)	(16,317)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6,000	66,340	(6,281)	2,742	40,876	109,677

附註：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儲備為不可分派，而轉撥至此項儲備乃由中國附屬公司董事會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釐定。分配至該儲備的撥款以中國附屬公司每年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10%除稅後純利撥付。倘法定儲備結餘已達致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毋須作出撥備。於獲得有關機關批准後，此項儲備可用以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13,834)	(11,391)
就以下各項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8)	(1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48	4,252
存貨撇減撥回，淨額	–	(81)
存貨撇減，淨額	3,407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131)	(33)
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5	–
未變現匯兌(收益)/虧損	(28)	257
融資成本	80	–
銀行利息收入	(380)	(58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	(6,521)	(7,763)
存貨減少/(增加)	763	(6,990)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5,637	3,26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4,523)	1,817
經營所用現金	(4,644)	(9,669)
退回所得稅	1,077	84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67)	(8,825)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3)	(4,021)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14)	(1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訂金	(1,905)	(41)
已收利息	380	5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5	39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717)	(3,089)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507)	–
已付利息	(80)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8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871)	(11,914)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627)	(13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212	57,25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37,714	45,2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創新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Jumbo Planet Group Limited，而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Perfect Asset Investments Limited。其最終控制方為劉文德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及電源線組件產品，以及買賣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產品。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本公司董事已選擇港元作為呈列貨幣，原因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支付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過往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過往並未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未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集團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C8(b)(ii)項過渡法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與相關租賃負債金額相同的使用權資產(按任何預付或累計租賃付款的金額作出調整)。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及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期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對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租賃基準對分別相關的租賃合約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排除初始直接成本；
- (iii) 對於相似經濟環境的類別相似相關資產而餘下期限相似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 (i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使用事後分析，為本集團具有延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釐定租期；及
- (v) 倚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就租賃是否屬繁重性質所作評估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於就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已應用有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相關集團實體採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6.02%。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租賃負債與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的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2,617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19)
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確認的增量借款利率及租賃負債貼現	2,598
減：可行權宜方法一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	(2,222)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376
分析為：	
— 流動	233
— 非流動	143
	376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供自用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千港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附註)	376
	千港元
租賃場所	376

附註：與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已按相當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就餘下租賃負債確認的金額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未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不包括在內。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先前呈報的 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一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882	376	16,258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33)	(23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43)	(1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 — 相關租金優惠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擴大暫時豁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出資 ⁷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初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³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外，於二零一八年頒佈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框架的重大修訂，「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念框架修訂本」，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董事預期，採納所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將不會對可見將來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通常根據貨品及服務而給予代價的公平值。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付出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以直接觀察或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估算得出。於估算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入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有若干相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擁有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對來自參與投資對象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能夠通過行使權力來影響其回報。

若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以上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綜合附屬公司的賬目合併計入從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起至本集團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止。具體而言，在年度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日起直至本集團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如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所涉及的集團內公司間所有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即當特定履約責任涉及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標準之一，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入經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按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或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收取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待時間過去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該日期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所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通過使用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累計於權益下之匯兌儲備。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某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出售且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時，就該業務於權益累計自換算呈列貨幣及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匯兌差額，分別重新分類至保留溢利及損益。

政府補貼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貼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貼後，政府補貼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貼乃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應收補償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而並無未來相關成本，於其成為應收款項時在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於香港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於中國及海外為員工就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均屬定額供款計劃，乃於僱員因提供服務而有權獲享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是在員工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福利納入在一項資產的成本內。

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為負債。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乃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開支項目及不曾課稅或扣減之項目所致。本集團就即期稅項承擔之負債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使用相應稅基之間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以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該等可予扣除暫時差額為限，就所有可予扣除暫時差額確認入賬。倘暫時差額因一項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之資產及負債進行初步確認時產生，而有關交易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會確認入賬。此外，倘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負債不會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該暫時差額及該暫時差額有可能不在可見未來撥回則例外。因與該等投資有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以可能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可動用該暫時差額之利益以及預期遞延稅項資產可於可見將來撥回為限。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以沒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為限而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適用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之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法)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預期方式所產生之稅務後果。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差額並未於初步確認時於租期內確認。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將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的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本集團擬按淨值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下述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正在施工興建用於生產、提供貨物或行政用途之物業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損失列賬。該物業完工後並達至擬定用途時被劃分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合適類別。該等資產達至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開始折舊。

折舊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資產(在建工程除外)之成本(扣除剩餘價值後)。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在各報告期末覆核，並採用未來適用法對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進行審閱。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資產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終止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銷售所得款項及資產賬面值之間差額釐定，並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授予以代價為交換，在某一時期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初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倘適用)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其後改變，否則不會重新評估該合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分配代價至合約各組成部分

就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以上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而言，本集團以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計獨立價格為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包括收購物業(包括租賃土地及非租賃樓宇組成部分)擁有權權益之合約)，除非該等分配無法可靠進行。

本集團亦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租賃組成部分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與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於機器及設備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即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內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其亦於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在租期內按直線法或另一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的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所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該資產所處位置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項下要求的狀態將產生的預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予以調整。

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將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期末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呈列使用權資產，於相應有關資產(倘擁有)的同一項目內呈列。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支付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列賬並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就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使用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按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承租人應付款項；
- 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期反映行使選擇權以終止租賃)。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進行重新計量。
- 進行市值租金調查後租賃付款因市值租金變動而出現變動/擔保剩餘價值下的預期付款，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租賃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單獨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租賃修改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基於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的經修改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經修改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計獨立價格，分配經修改合約中的代價至每項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

經營租賃付款乃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有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如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

有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作為個別估計。當無法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除稅前貼現率(反映市場現時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貼現至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增至經修訂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就本集團的貿易存貨而言，存貨成本按先入先出法釐定。就本集團的生產用貨而言，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成的所有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的所需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財務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方會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財務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指於市場規例或慣例設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除與客戶簽訂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外)。直接歸屬於購入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視適用情況而定)的公平值或從中扣除。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將於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所有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已付或已收的全部費用及基點、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滿足下列條件的財務資產於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財務資產以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乃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乃對一項財務資產賬面總額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財務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對財務資產賬面總額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須予減值的財務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包括貿易應收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發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與此相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就結餘重大的債務人進行個別估算及／或全部採用具有適當組別的撥備矩陣進行估算。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上升而進行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比較財務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財務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財務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合約付款逾期超過60日時，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上升，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當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的標準是否有效及適時修訂該等標準，以確保有關標準能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在內部制定或取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違約事件即發生。

無論上述情形如何，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證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在一件或多件違約事件(對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發生時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批出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iv) 撇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機會時，例如交易對手處於清盤程序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撇銷財務資產。於計及適用法律意見的情況下，已撇銷的財務資產可仍然受限於本集團收回程序的強制執行工作。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項。任何後續收回款項將於損益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發生違約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基於按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的歷史數據。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不偏不倚的概率加權數，其取決於作為加權數的各種違約風險。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在預期信貸虧損按統一基準計量或因應個別財務工具尚未有虧損跡象的各個情況而定的情況下，財務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

- 財務工具性質(貿易應收款項按獨立組別評估，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按個別基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逾期情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或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情況，以確保各分組的組成部分繼續共有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利息收入按財務資產的總賬面值計量，除非財務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於此情況下將按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量。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財務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而貿易應收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得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時，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金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財務負債及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之實質內容及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即貿易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財務負債。已終止確認之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未能從其他來源立即得知其賬面值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為依據。實際結果可能異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該期間，則於修訂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當中涉及導致須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存貨撇減

於各報告期末，管理層檢討存貨的可用性及其可售性，並就過時及滯銷存貨作出撇減。管理層經參考賬齡分析後識別過時及滯銷存貨，並基於目前的市場需求及日後的存貨銷售計劃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倘預期可變現淨值少於成本，則可能進一步作出撥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存貨的賬面值為40,24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4,833,000港元)(扣除存貨撥備5,17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900,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除有重大結餘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統一計算餘下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逾期分析將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債務人分類組別。撥備矩陣基於本集團的歷史違約率計算，並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過度的成本或努力而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在各報告日期，歷史觀測所得違約率會重新評估，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分別於附註18及28(b)披露。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23,57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8,376,000港元)，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36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93,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明細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	85,856	82,713
製造及銷售電源線組件產品	6,838	9,506
買賣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產品	1,277	3,944
客戶合約收益	93,971	96,163

所有客戶合約收益於特定時間點確認。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製造及銷售各種組合線束、電源線組件產品以及買賣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相關產品。收益於產品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指定時間點(即產品按特定付運條款交付予客戶時)確認。於付運後，客戶對產品的使用具有絕對酌情權，概無或會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達成責任。於產品運至指定地點、滯銷及虧損風險已轉移給客戶，或於客戶根據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接納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已達成所有接納標準時，交付即已完成。信貸期介乎30日至120日(二零一九年：30日至150日)。

應收款項於貨品付運時確認，乃因此時間點代為無條件，僅須時間過去付款即會到期。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組合線束、電源線組件產品、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相關產品乃於一年內付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不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亦為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的董事)匯報的資料釐定，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i)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ii)製造及銷售電源線組件產品；及(iii)買賣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產品的收益及業績分析。概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原因為主要營運決策人並非定期審閱有關資料。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製造及銷售 組合線束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電源線 組件產品 千港元	買賣端子、 連接器及 其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85,856	6,838	1,277	93,971
分部業績	7,648	1,313	285	9,246
其他收入				1,233
銷售及分銷成本				(2,599)
行政開支				(21,540)
融資成本				(80)
其他收益及虧損				(190)
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35)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131
除稅前虧損				(13,8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製造及銷售 組合線束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電源線 組件產品 千港元	買賣端子、 連接器及 其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82,713	9,506	3,944	96,163
分部業績	11,234	1,458	765	13,457
其他收入				815
銷售及分銷成本				(2,897)
行政開支				(23,293)
其他收益及虧損				494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33
除稅前虧損				(11,3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根據本集團發出發票的客戶地點釐定)劃分的收益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國	30,546	27,499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附註)	46,090	51,595
西歐	11,766	11,381
美洲	5,569	5,688
	93,971	96,163

附註：本集團來自亞太區的收益主要源自位於泰國的客戶。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主要在中國及馬來西亞進行。關於本集團按資產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國	8,915	10,856
馬來西亞	5,862	2,031
其他	2,282	3,036
	17,059	15,923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相應年度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甲 ¹	37,084	43,449
客戶乙 ²	不適用*	9,833
客戶丙 ²	12,044	10,592
客戶丁 ²	16,590	不適用*

¹ 有關所有經營分部的收益。

² 有關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分部的收益。

* 來自該客戶的收益並非佔相應年度的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80	588
銷售廢料	—	30
政府補貼(附註)	750	115
其他	103	82
	1,233	815

附註：政府補貼指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獲發的補貼，主要指中國廠房獲認證為中國其中一間高新技術企業而獲中國政府發放一次性政府補貼約501,000港元。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8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08)	3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8	179
	(190)	494

9.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	-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6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7)	(28)
	46	(28)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附註16)	312	(600)
	358	(628)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的稅率就首2百萬港元溢利繳納稅項，並將按16.5%的稅率就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行利得稅兩級制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香港利得稅根據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由於集團實體於兩個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的中國附屬公司獲授稅務優惠，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止三年內享有15%優惠稅率。

由於集團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倘中國實體透過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的溢利向海外公司(為已收股息的實益擁有人)分派所賺取溢利，須按10%稅率繳納預扣稅。

兩個年度馬來西亞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4%。由於集團實體於兩個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兩個年度的新加坡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7%。由於集團實體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於新加坡營運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度獲享局部所得稅豁免(首10,000新加坡元(「**新加坡元**」)應課稅收入獲豁免75%，其後190,000新加坡元應課稅收入獲豁免50%)。

年內所得稅開支／(抵免)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除稅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3,834)	(11,391)
按平均所得稅稅率16.3%(二零一九年：15.4%)計算的稅項	(2,256)	(1,756)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216	720
就稅務而言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38)	(81)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812	1,24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7)	(28)
其他	(249)	(723)
年內所得稅開支／(抵免)	358	(6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年內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已扣除／(計入)：		
董事薪酬：		
— 袍金	674	580
— 薪金及其他津貼	3,052	2,94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2	95
	3,828	3,616
其他員工成本	24,733	26,49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1,670	2,800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	30,231	32,912
存貨資本化	(17,693)	(19,576)
	12,538	13,336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680	—
— 其他核數師	120	1,201
— 非審核服務		
— 其他核數師	—	141
	800	1,34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6,663	53,5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48	4,252
短期租賃開支	2,307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土地及樓宇最低租賃付款	—	3,564
存貨撇減，淨額*	3,407	—
存貨撇減撥回，淨額	—	(81)
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5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131)	(33)

* 存貨撇減淨額計入銷售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適用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年內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劉文德先生	10	960	18	988
何鵬程先生	10	921	43	974
簡偉奇先生	10	488	18	516
Koay Lee Chern 女士*	3	173	5	181
吳嘉慧女士(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六日獲委任)	5	510	18	533
非執行董事				
Koay Lee Chern 女士*	90	—	—	9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楚華先生(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九日辭任)	45	—	—	45
馬遙豪先生	180	—	—	180
李翰文先生	180	—	—	180
張偉權先生(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九日獲委任)	141	—	—	141
	674	3,052	102	3,828

* Koay Lee Chern 女士由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由執行董事調任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劉文德先生	10	960	18	988
何鵬程先生	10	939	44	993
簡偉奇先生	10	488	18	516
Koay Lee Chern女士	10	554	15	57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楚華先生	180	—	—	180
馬遙豪先生	180	—	—	180
李翰文先生	180	—	—	180
	580	2,941	95	3,6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b) 僱員酬金

於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一九年：三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a)。餘下兩名(二零一九年：兩名)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人士於年內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081	1,06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2	114
	1,193	1,181

並非本公司董事而酬金屬於以下組別的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2.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向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14,192)	(10,763)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普通股數目	600,000	600,000

每股基本虧損與每股攤薄虧損相同，原因為兩個年度均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場所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具、 設備及模具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	20,002	7,569	5,046	5,036	4,843	16	42,512
添置	-	758	71	545	243	1,476	1,238	4,331
出售	-	(236)	(142)	(44)	(5)	(713)	-	(1,140)
重新分類	-	768	328	18	-	-	(1,114)	-
匯兌調整	-	(700)	(248)	(168)	(154)	(25)	(5)	(1,30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20,592	7,578	5,397	5,120	5,581	135	44,403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後調整	376	-	-	-	-	-	-	376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376	20,592	7,578	5,397	5,120	5,581	135	44,779
添置	1,585	1,132	65	313	64	-	644	3,803
出售	-	(42)	(92)	(128)	(180)	-	-	(442)
重新分類	-	491	245	38	-	-	(774)	-
匯兌調整	(53)	(829)	(301)	(219)	(179)	(30)	-	(1,61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908	21,344	7,495	5,401	4,825	5,551	5	46,529
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	10,102	5,699	3,956	4,156	2,045	-	25,958
年內撥備	-	1,553	709	477	593	920	-	4,252
出售時撇銷	-	(62)	(96)	(44)	(5)	(713)	-	(920)
匯兌調整	-	(325)	(179)	(124)	(125)	(16)	-	(76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	11,268	6,133	4,265	4,619	2,236	-	28,521
年內撥備	453	1,676	628	386	310	895	-	4,348
出售時撇銷	-	(38)	(92)	(128)	(177)	-	-	(435)
匯兌調整	(11)	(483)	(249)	(178)	(165)	(18)	-	(1,104)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42	12,423	6,420	4,345	4,587	3,113	-	31,330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466	8,921	1,075	1,056	238	2,438	5	15,19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9,324	1,445	1,132	501	3,345	135	15,8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成本(扣除其餘值)按下文所述比率以直線基準折舊：

租賃場所	於租賃期內
廠房及機器	每年10%至50%
傢具、設備及模具	每年10%至50%
辦公室設備	每年20%至50%
租賃裝修	於相關租賃期內
汽車	每年15%至30%

15. 租賃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析為	
— 即期	789
— 非即期	1,480
	2,269
於以下日期到期的最低租賃付款	
— 一年內	905
— 一年以上但不多於兩年	765
— 兩年以上但不多於五年	824
	2,494
減：未來融資開支	(225)
租賃負債現值	2,269

附註：租賃負債包括租賃場所及分期付款購買機器。租賃負債的實際年利率介乎6.02%及6.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遞延稅項資產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存貨撥備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674)	472	357	101	256
於損益計入/(扣除)	69	(118)	338	311	600
匯兌調整	48	(12)	(2)	(62)	(2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557)	342	693	350	828
於損益計入/(扣除)	90	93	(330)	(165)	(312)
匯兌調整	5	(17)	(6)	(10)	(28)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62)	418	357	175	488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概無在綜合財務報表為源於中國附屬公司保留溢利的臨時差異金額66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888,000港元)計提遞延稅項撥備，因為本集團能控制撥回臨時差異的時間，且臨時差異很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42,06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1,936,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本集團已就金額1,42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829,000港元)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流不可預測，故並無就餘下稅項虧損40,63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9,107,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計入未確認稅項虧損為分別將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失效的稅項虧損362,000港元、2,324,000港元及3,67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將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失效的稅項虧損362,000港元及2,324,000港元)，而餘下的稅項虧損則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存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7,191	33,201
在製品	4,670	3,660
製成品	8,386	7,972
	40,247	44,833

18.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3,935	28,86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62)	(493)
	23,573	28,376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03	4,44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5)	-
	2,768	4,446
總計	26,341	32,822

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關聯方款項 177,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610,000 港元)，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 30 日信貸期內償還。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 30 日至 120 日(二零一九年：30 日至 150 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8.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457	9,174
31至60日	6,971	7,249
61至90日	4,457	5,985
91至120日	3,688	5,667
超過120日	–	301
	23,573	28,376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按客戶釐定信貸限額。客戶應佔信貸限額及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會定期檢討。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大多數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並無拖欠還款記錄。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總賬面值1,4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317,000港元)的債務，有關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於已逾期結餘當中，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90日或以上。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考慮過往結算記錄、其後結算情況、信貸評估及與客戶的業務關係。

以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美元	10,545	21,592
歐元(「歐元」)	2,208	2,014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8(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9.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按介乎0.01%至2.75%（二零一九年：0.01%至3.58%）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固定年利率2.40%（二零一九年：3.15%）計息，並用作抵押本集團獲授的銀行擔保，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

以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港元	13,085	21,318
美元	8,044	7,508
歐元	2,456	4,383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710	9,678
其他應付稅項及應計費用(附註)	5,681	5,580
	10,391	15,258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付稅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應計員工成本約2,09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463,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639	6,428
31至60日	1,323	1,907
61至90日	686	1,198
超過90日	1,062	145
	4,710	9,678

購買產品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本集團已訂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時限內支付。

以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美元	680	2,716
歐元	648	2,720

2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	6,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2. 經營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租賃場所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其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47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5
	<hr/> 2,61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磋商租賃年期介乎兩至三年，並須於期內繳付固定租金。

23. 資本承擔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2,362	637

2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香港參與定額供款計劃，其登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成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項下。該等計劃的資產由信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

本集團須為強積金計劃成員按每月1,500港元或相關每月薪金成本5%之較低者向強積金計劃供款，而僱員會作出等額供款。

本集團於新加坡參與定額供款計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退休福利計劃(續)

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僱員須依法向僱員公積金基金(為退休後計劃)供款。本集團須按薪金成本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

位於中國的僱員獲中國政府營運的國營退休福利計劃保障，其實質為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對該等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指定供款。本集團對該等計劃的供款總額及於損益扣除的成本，指本集團按計劃規例指定供款率已付／應付予該等計劃的供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1,77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895,000港元)。

25.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交易

除於附註18所披露未償還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亦與其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劉文德先生為擁有控股權益股東的公司：			
緯豐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服務費	250	177
Brascabos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	出售電源線、 電纜／電線及線束	3,326	3,511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於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5,232	5,014
退休福利	232	227
	5,464	5,2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參考個人表現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七日到期。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此外，本公司可隨時向外部第三方授出購股權以償付向本公司提供的產品及服務。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年向任何人士授出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須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2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將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同時透過改善債務權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整體策略與去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組成，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該審閱的其中一環為董事省覽各個股本類別涉及的成本及風險。根據董事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財務工具

(a) 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攤銷成本	63,045	74,153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6,979	9,678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以及租賃負債。該等財務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內披露。該等財務工具涉及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緩減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依時及有效實施合適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錄得外幣買賣，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亦有以外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以及租賃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港元	13,085	21,318	—	—
美元	18,589	29,100	680	2,716
歐元	4,664	6,397	648	2,7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就美元及歐元貨幣承受風險。由於港元與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美元掛鈎，故管理層預期不會因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而面臨重大外幣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相關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升值5%(二零一九年：5%)的敏感度。5%(二零一九年：5%)為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外匯風險時使用的敏感度幅度，反映管理層對外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尚未支付貨幣項目，並按外匯率變動5%(二零一九年：5%)調整其於報告期末的換算。下表所顯示正數反映倘相關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升值，除稅後虧損減少。倘相關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貶值5%，則除稅後虧損會受到等值的相反影響。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美元	708	1,069
歐元	165	160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外匯風險，因為年末風險並不反映年內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浮息銀行結餘(於附註19披露)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由於利率風險被視為極微，故並無作出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評估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面對最高信貸風險將導致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產生財務虧損，有關風險乃來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載列的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賬面值。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一支團隊，專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就收回逾期債務採取跟進措施。此外，本集團會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個別或按撥備矩陣對貿易結餘進行減值評估。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減少。

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以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原因為本公司董事經評估後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已參考有關交易對手違約率及交易對手財務狀況的歷史資料進行評估。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由於交易方均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財務機構，故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並無信貸集中風險及信貸風險有限。現有交易對手過去並無違約。因此，銀行現金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接近零。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39%(二零一九年：50%)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故本集團面對信貸集中風險。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五大客戶的信貸集中風險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83%(二零一九年：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評估減值(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財務資產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在到期日後還款，但通常能夠在到期日後結算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自透過內部或外部資源所得資料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表明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陷入重大財務困境，本集團並無實際可回收預期	撇銷該款項	撇銷該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評估減值(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的財務資產所承受信貸風險。

	附註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	賬面總值	
				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8	不適用	監察名單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9,932	22,635
			附註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矩陣)	4,003	6,234
					23,935	28,869
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不適用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38	2,33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	A2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55	565
銀行結餘	19	Aa1至A3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7,696	45,191

附註：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撥備。除具有重大未償還結餘的債務人外，本集團利用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按逾期分析分類。

撥備矩陣 — 債務人賬齡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環，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擁有賬面總值為19,93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2,635,000港元)的重大未償還結餘的債務人乃進行個別評估。就其餘債務人而言，本集團利用債務人賬齡就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及電源線組件產品以及買賣端子、連接器及其他產品業務的客戶進行減值評估，原因為該等客戶乃由數量眾多的小型客戶所組成，而彼等擁有可反映彼等根據合約條款償還所有到期應付金額能力的共同風險特性。下表提供有關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內撥備矩陣評估的應收貿易賬款所面對信貸風險的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評估減值(續)

附註：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撥備矩陣

賬面總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平均虧損率 %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信貸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05	3,930	2
逾期1至30日	-	59	-
逾期31至60日	-	14	-
		4,003	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平均虧損率 %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信貸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09	4,595	4
逾期1至30日	0.15	1,455	2
逾期31至60日	0.46	172	1
逾期61至90日	0.46	12	-
		6,234	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評估減值(續)

平均虧損率乃按於債務人預計年期內的歷史觀察違約率估計，並就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分組乃由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更新有關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撥備矩陣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000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已對擁有重大結餘的債務人作出3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86,000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下表載列根據簡化方式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526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3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493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13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3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評估減值(續)

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3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

下表顯示根據一般方法就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確認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3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35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及符合流動資金管理要求，董事會已建立一套適合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並對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負最終責任。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儲備，同時持續監控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配合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情況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下表按本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的財務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貼現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一年內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五年內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	4,710	-	4,710	4,710
租賃負債	6.37	905	1,589	2,494	2,269
		5,615	1,589	7,204	6,97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貼現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一年內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五年內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	9,678	-	9,678	9,678

(c) 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9.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已繳足及 已發行/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活動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TEM Group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信輝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SEAP Trading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100,000 新加坡元	100%	100%	買賣端子、連接器、電源線及 其他相關產品
TEM Electronics (M) Sdn. Bhd.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2,400,000 令吉	100%	100%	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及 電源線組件產品
BAP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1 港元	100%	100%	貿易業務及投資控股
江門創新科電業 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	中國	2,100,000 美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組合線束及 電源線組件產品

* 本公司直接持有

附註 (i) 該實體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營運的外商獨資企業。

於年內或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附屬公司	39,167	39,167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0,000	30,000
	69,167	69,167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按金	181	156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4,322	12,94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45	6,487
	17,048	19,585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952	1,23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719	1,719
	2,671	2,951
流動資產淨值	14,377	16,63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3,544	85,801
股本及儲備		
股本	6,000	6,000
儲備	77,544	79,801
權益總額	83,544	85,8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66,340	39,167	(23,086)	82,421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2,620)	(2,62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66,340	39,167	(25,706)	79,801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2,257)	(2,257)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66,340	39,167	(27,963)	77,544

附註：資本儲備指根據重組自 New Universe Industries Limited 轉撥至本公司的 TEM Group Limited 權益總額與本公司就收購 TEM Group Limited 及信輝發展有限公司全部股權而發行的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31.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場所租賃安排及分期付款購買機器而錄得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負債呈列的使用權資產非現金增加 2,560,000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376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376
融資現金流量	(587)
外匯調整	(160)
其他非現金變動	2,64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淨額	2,269

33.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34. 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五個年度

業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93,971	96,163	106,165	105,908	119,192
除稅前虧損	(13,834)	(11,391)	(8,744)	148	(5,994)
所得稅抵免(開支)	(358)	628	(432)	(2,122)	(3,656)
年內虧損	(14,192)	(10,763)	(9,176)	(1,974)	(9,650)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4,192)	(10,763)	(9,176)	(1,974)	(9,627)
非控股權益	-	-	-	-	(23)
	(14,192)	(10,763)	(9,176)	(1,974)	(9,650)

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22,404	141,252	152,991	156,843	166,542
負債總額	(12,727)	(15,258)	(13,914)	(12,149)	(16,640)
資產淨值	109,677	125,994	139,077	144,694	149,902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	109,677	125,994	139,077	144,694	149,902
非控股權益	-	-	-	-	-
	109,677	125,994	139,077	144,694	149,902

附註：以上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